

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學生校外學習成就或教育訓練之學分及成績抵免實施要點

111年3月14日行政會報通過

111年3月17日湖農工實字第1110002031號公告發布

壹、依據：

教育部頒布「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校外學習成就或教育訓練之學分及成績採計要點」。

貳、學分抵免對象及範圍：

- 一、學分抵免對象為本校在學各職業類科學生。
- 二、學分抵免僅以校外學習成就、教育訓練內容與就讀類科規定必、選修課程之專業及實習科目為限或相關校外學習成就、教育訓練等須與就讀類科實習專業課程應有相關為範疇。
- 三、實習機構由學校推薦或學生自行接洽二種方式，自行接洽者需先經「學生校外學習成就或教育訓練審查委員會」（以下簡稱審查委員會）審核通過。
- 四、學生申請參加校外教育訓練，應以書面向學校提出，經審查委員會審查通過及學校核准後，始得為之。

參、學分抵免原則：

- 一、學生在學期間取得之校外學習成就或教育訓練，學分抵免以就讀類科課綱規定必、選修課程之專業及實習科目為主。

二、學分及成績抵免基準如下：

(一)校外學習成就：

1. 取得政府機關發給之證照：

- (1)丙級技術士證照：每張抵免三學分。
- (2)乙級技術士證照：每張抵免六學分。
- (3)修業年限內，前(1)(2)之抵免，合計最高六學分。

2. 取得政府機關主辦之全國性、國際性技藝(能)競賽優勝以上者：

- (1)政府機關主辦之全國性技藝(能)競賽優勝以上，抵免三學分。
- (2)國際性技藝(能)競賽優勝以上，抵免六學分。
- (3)修業年限內，前(1)(2)之抵免，合計最高六學分。

(二)校外教育訓練：

1. 依學生所讀群、科、學程相關程度及學習時數，每學期抵免一至二學分。
2. 依學生所讀群、科、學程課程相關程度，分為高相關及基本相關：
 - (1)高相關者：以七十二小時抵免一學分。
 - (2)基本相關者：以一百十二小時抵免一學分。

(三)前二款之學分或成績抵免，於修業年限內，合計最高抵免二十四學分。

(四)校外學習成就或教育訓練與所讀類科相關程度，由學校依學生實際

學習內容認定之；各科性質不同，相關之認定標準由該科教學研究會認定及實習處統整，送審查委員會審查通過後採認。

肆、實施方式：

- 一、本校為審查學生校外學習成就或教育訓練，符合課程規定要求及學分或成績採計，應成立「學生校外學習成就或教育訓練審查委員會」，受理學生校外學習成就或教育訓練學分抵免申請及審查相關事宜。
- 二、審查委員會由校長、教務主任、實習主任、輔導主任、就業組組長、實習組組長、教學組長、註冊組組長、科主任(5 職科)、教師代表 3 位及家長代表 1 位共計 17 位委員組成；任一性別委員人數應占委員總數三分之一以上。由校長擔任召集人，實習主任為執行秘書。

三、申請期間：

- (一)入學前一年內或入學後取得之校外學習成就、教育訓練抵免學分，每學年度第二學期公告辦理，限高三學生以一次申請辦理為限，向學校提出申請作業。
- (二)學生申請參加校外教育訓練，應於入廠實習前，完成向學校提出申請作業。
- (三)受理申請單位：本校實習組。
- (四)申請資格：
 1. 校外學習成就：指學生入學前一年內或在學期間取得與就讀專業群、科、學程課程相關，由政府機關發給之證照或全國性、國際性技藝(能)競賽優勝以上之成就。
 2. 教育訓練：指學生在學期間於寒暑假、例假日或課餘時間，赴國外或國內其他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公民營事業機構或就業導向之職業訓練機構等場所(以下簡稱學習機構)，參加與就讀專業群、科、學程課程相關之進修、實習、學習或訓練。
- (五)審查作業程序
 1. 由審查委員會負責學生校外學習成就或教育訓練符合課程規定之審查。
 2. 校外學習成就：
 - (1)各項證照或競賽、校外學習成就可抵免之實習或專業科目及學分數等之對照表及認定，該對照表由各科教學研究會議決，陳校長核定後，送審查委員會審查通過後採認。
 - (2)學生申請校外學習成就科目學分抵免，於學校規定期間內提出，以申請已修但未取得學分科目為限，審查資料如下：
 - ①技術士證照抵免學分，需檢具技術士證照(或成績證明)影印本及當學期成績單。
 - ②全國性、國際性技藝(能)競賽優勝科目學分抵免，需檢具競賽得獎紀錄(或成績證明)影印本及當學期成績單。
 - (3)學生申請校外學習成就科目學分抵免，由各科教學研究會審議

後，送審查委員會審查通過後採認。

3. 教育訓練：

- (1) 學生申請教育訓練，應經家長提出書面同意書，於學校規定時間內提出，教育訓練之機構，應為合法之公民營企業，且與學生就讀之科別相關，訓練機構由各科校外實習評估小組審核通過後，送審查委員會審查通過，始得為之。
- (2) 學生申請教育訓練之學分抵免，於學校規定時間內提出，審查資料包含學生校外學習成就或教育訓練之學分抵免抵免申請表、實習成績考核表、實習報告、學分抵免成績總表及家長同意書等。
- (3) 學生於校外教育訓練期間，應定期書寫實習報告，並經各科專業教師及實習機構評閱，作為學校學分或成績抵免之參據。
- (4) 學生校外教育訓練期間，輔導教師應定期或不定期前往實習機構了解學生校外教育訓練情形。
- (5) 學生校外教育訓練之成績考核，由實習機構依成績考核表項目考評。
- (6) 學校收到學生校外教育訓練之成績考核表、實習報告等相關資料後，由各科教學研究會審議後，送審查委員會審查通過後採認。

伍、本要點所需表件如附件，包含：

- 一、證照或競賽抵免科目學分對照表(附件一-1~5)。
- 二、學分抵免抵免申請表(附件二-1、附件二-2)。
- 三、校外教育訓練申請表(附件三)。
- 四、訓練(實習)機構評估表(附件四)。
- 五、實習報告(附件五)。
- 六、實習成績考核表(附件六)
- 七、學分抵免成績總表(附件七)
- 八、家長同意書(附件八)。

陸、本要點經行政會報通過，陳校長核定後公告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1

國立大湖農工學生校外學習成就證照或競賽抵免科目學分對照表

科別	學習成就項目(主辦單位)	可抵免科目學分	備註
機械科	機械加工乙、丙級(勞動部) 車床丙級(勞動部)	機械基礎實習 (部必一上 3 學分)	
		基礎電學實習 (部必一下 3 學分)	
		機械製圖實習 1 (部必一上 3 學分)	
		機械製圖實習 2 (部必一下 3 學分)	
		機械加工實習 (部必二下 3 學分)	
		精密加工基礎實習 1 (校必一上 3 學分)	
		精密加工基礎實習 2 (校必一下 3 學分)	
		車床實習 (校選二上 3 學分)	
	車床-CNC 車床乙級(勞動部) 銑床-CNC 銑床乙級(勞動部)	機械基礎實習 (部必一上 3 學分)	
		基礎電學實習 (部必一下 3 學分)	
		機械製圖實習 1 (部必一上 3 學分)	
		機械製圖實習 2 (部必一下 3 學分)	
		電腦輔助製圖與實習 (部必二上 3 學分)	
		機械加工實習 (部必二下 3 學分)	
		精密加工基礎實習 1 (校必一上 3 學分)	
		精密加工基礎實習 2 (校必一下 3 學分)	
		車床實習 (校選二上 3 學分)	
		電腦機械製圖實習 (校選二下 3 學分)	

附件一-2

國立大湖農工學生校外學習成就證照或競賽抵免科目學分對照表

科別	學習成就項目(主辦單位)	可抵免科目學分	備註
室內空間設計科	家具木工丙級(勞動部)	室內設計與裝潢實習 1 (校必一上 3 學分)	
		室內設計與裝潢實習 2 (校必一下 3 學分)	
	家具木工乙級(勞動部)	室內設計與裝潢實習 1 (校必一上 3 學分)	
		室內設計與裝潢實習 2 (校必一下 3 學分)	
		室內裝修實務 1 (部必三上 2 學分)	
		室內裝修實務 2 (部必三下 2 學分)	
	建築製圖應用丙級(勞動部)	電腦向量繪圖實習 (部必二上 3 學分)	
		數位影像處理實習 (部必二下 3 學分)	
	專題製作競賽決賽 (群科中心 教育部)	專題實作 (校必三上 2 學分)	
	全國技藝競賽-室內空間設計職種 (教育部)	透視表現技法實習 1 (校選二上 3 學分)	技藝競賽 優勝以上
		透視表現技法實習 2 (校選二下 3 學分)	
		室內設計與製圖實作 1 (部必二上 3 學分)	
		室內設計與製圖實作 2 (部必二下 3 學分)	
		室內設計實習 1 (校選三上 3 學分)	
		室內設計實習 2 (校選三下 3 學分)	
	全國技藝競賽-應用設計職種 (教育部)	透視表現技法實習 1 (校選二上 3 學分)	技藝競賽 優勝以上
		透視表現技法實習 2 (校選二下 3 學分)	
		麥克筆表現技法 (校必三下 2 學分)	

附件一-3

國立大湖農工學生校外學習成就證照或競賽抵免科目學分對照表

科別	學習成就項目(主辦單位)	可抵免科目學分	備註
園藝科	園藝丙級(勞動部)	植物栽培實習 1 (部必一上 3 學分)	
		植物栽培實習 2 (部必一下 3 學分)	
		植物識別實習 1 (部必一上 1 學分)	
		植物識別實習 2 (部必一下 1 學分)	
		植物識別實習 3 (部必二上 2 學分)	
		植物識別實習 4 (部必二上 2 學分)	
	造園景觀乙、丙級(勞動部) 全國技藝競賽-造園景觀職種(教育部)	花藝與盆景設計實習 1 (校選一上 3 學分)	技藝競賽 優勝以上
		花藝與盆景設計實習 2 (校選一下 3 學分)	
		景觀設計與施工實習 1 (校選二上 3 學分)	
		景觀設計與施工實習 2 (校選二下 3 學分)	
		景觀園藝設計實習 1 (校選三上 3 學分)	
		景觀園藝設計實習 2 (校選三下 3 學分)	
		植物識別實習 1 (部必一上 1 學分)	
		植物識別實習 2 (部必一下 1 學分)	
		植物識別實習 3 (部必二上 2 學分)	
		植物識別實習 4 (部必二上 2 學分)	
	專題製作競賽決賽 (群科中心 教育部)	實驗設計(校必二上 2 學分)	
		專題製作(校必二下 2 學分)	
	造園景觀全國技能競賽 (勞動部)	花藝與盆景設計實習 1 (校選一上 3 學分)	前 5 名
		花藝與盆景設計實習 2 (校選一下 3 學分)	

		景觀設計與施工實習 1 (校選二上 3 學分)	
		景觀設計與施工實習 2 (校選二下 3 學分)	
	全國技藝競賽-園藝職種 (教育部)	植物栽培實習 1 (部必一上 3 學分)	技藝競賽 優勝以上
		植物栽培實習 2 (部必一下 3 學分)	
		植物識別實習 1 (部必一上 1 學分)	
		植物識別實習 2 (部必一下 1 學分)	
		植物識別實習 3 (部必二上 2 學分)	
		植物識別實習 4 (部必二上 2 學分)	
		農園場管理實習 1 (部必二上 3 學分)	
		農園場管理實習 2 (部必二下 3 學分)	
	獎勵高中生從農輔導方案-職涯探索 (農委會)	農園場管理實習 1 (部必二上 3 學分)	
		農園場管理實習 2 (部必二下 3 學分)	

附件一-4

國立大湖農工學生校外學習成就證照或競賽抵免科目學分對照表

科別	學習成就項目(主辦單位)	可抵免科目學分	備註
食品加工科	烘焙食品丙級證照 (勞動部)	烘焙食品加工實習 1 (校必一上 2 學分)	
		烘焙食品加工實習 2 (校必一下 2 學分)	
	食品檢驗分析丙級證照 (勞動部)	食品檢驗分析 1 (校必二上 2 學分)	
		食品檢驗分析 2 (校必二下 2 學分)	
		食品檢驗分析實習 1 (校必二上 2 學分)	
		食品檢驗分析實習 2 (校必二下 2 學分)	
	中式麵食丙級證照(勞動部) 中式米食丙級證照(勞動部)	食品加工實習 1 (部必二上 2 學分)	
		食品加工實習 2 (部必二下 2 學分)	
	化學丙級 (勞動部)	化學 1(部必一上 1 學分)	
		化學 2(部必一下 1 學分)	
	食品相關乙級證照 (勞動部)	進階食品加工實習 1 (部必三上 4 學分)	
		進階食品加工實習 2 (部必三下 4 學分)	

附件一-5

國立大湖農工學生校外學習成就證照或競賽抵免科目學分對照表

科別	學習成就項目(主辦單位)	可抵免科目學分	備註
電機科	室內配線乙、丙級(勞動部) 技能競賽-電氣裝修(勞動部) 工科技藝競賽-室內配線職種(教育部)	基礎配電實習1、2(校選一4學分) 室內配線實習1、2(校選一4學分) 室內配線應用實習(校選三6學分) 電機控制實習(校選三6學分) 工業控制實習(校選三6學分)	競賽獲獎
	工業電子丙級(勞動部)	電子學實習(部必二6學分)	
	電腦硬體裝修乙、丙級(勞動部) 工科技藝競賽-電腦修護職種(教育部)	智慧居家監控實習(部必二下3學分) 網路應用實習(校選三6學分) 電腦硬體裝修實習(校選三6學分)	競賽獲獎
	數位電子乙級(勞動部) 工科技藝競賽-數位電子職種(教育部)	電力電子應用實習(部必三3學分) 智慧居家監控實習(部必二下3學分)	競賽獲獎
	機電整合乙、丙級(勞動部) 工科技藝競賽-機電整合職種(教育部)	機電整合實習(部必二下3學分)	競賽獲獎
	專題製作競賽決賽(群科中心 教育部) 團隊技術創造力競賽決賽(教育部)	專題實作(校必三3學分) 智慧居家監控實習(部必二下3學分) 電力電子應用實習(部必三3學分) 電子學實習(部必二6學分) 網路應用實習(校選三6學分)	競賽獲獎

附件二-1

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學生校外學習成就學分抵免申請表

基本資料：(由學生填寫申請)

班級		學號		姓名	
電話		地址			
申請抵免科目學分	科目(學分)名稱：_____學分數_____ 修習時間：_____年級_____學期 科目(學分)名稱：_____學分數_____ 修習時間：_____年級_____學期				
備審資料	1、技術士證照抵免學分，需檢具技術士證照(或成績證明)影印本及當學期成績單。 2、全國性、國際性技藝(能)競賽優勝抵免學分，需檢具競賽得獎紀錄(或成績證明)影印本及當學期成績單。				

審查情形：第一階段審查情形(由各科教學研究會會議進行審查)

審議時間	年 月 日
備審資料勾選	☐ 政府機關發給之證照證明。 ☐ 政府機關主辦全國性技藝(能)競賽優勝之證明。 ☐ 國際性技藝(能)競賽優勝之證明。
審查結果	1、資格審定：是否符合抵免申請資格？ ☐ 是 ☐ 否 (請註明原因) 2、該校外學習成就是否曾用以申請其他科目抵免？ ☐ 是 (請註明原因) ☐ 否 3、抵免審議：是否通過鑑定？ ☐ 是，經鑑定該科成績為_____分 ☐ 否 (請註明原因)

審查情形：第二階段審查情形(由校外學習成就及教育訓練學分抵免審查委員會進行審查)

審查結果	☐ 通過 ☐ 不通過
------	--

導師	科主任	實習主任	註冊組	教務主任

附件二-2

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學生教育訓練學分抵免申請表

基本資料：(由學生填寫申請)

班級		學號		姓名	
電話		地址			
申請抵免科目學分	科目(學分)名稱：_____學分數_____ 修習時間：_____年級_____學期 科目(學分)名稱：_____學分數_____ 修習時間：_____年級_____學期				
實習機構		實習期間	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共計_____小時		
備審資料	1、校外教育訓練申請表 2、訓練(實習)機構評估表 3、實習報告 4、實習成績考核表 5、學分抵免成績總表 6、家長同意書				

審查情形：第一階段審查情形(由各科教學研究會會議進行審查)

審議時間	年 月 日
備審資料勾選	☐ 校外教育訓練申請表 ☐ 訓練(實習)機構評估表 ☐ 實習報告 ☐ 實習成績考核表 ☐ 學分抵免成績總表 ☐ 家長同意書
審查結果	1、資格審定：是否符合抵免申請資格？ ☐ 是 ☐ 否(請註明原因) 2、該校外教育訓練是否曾用以申請其他科目抵免？ ☐ 是(請註明原因) ☐ 否 3、抵免審議：是否通過鑑定？ ☐ 是，經鑑定該科成績為_____分 ☐ 否(請註明原因)

審查情形：第二階段審查情形(由校外學習成就及教育訓練學分抵免審查委員會進行審查)

審查結果	☐ 通過 ☐ 不通過
------	--

導師	科主任	實習主任	註冊組	教務主任

附件三

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學生校外教育訓練申請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科別				班級		
姓名				座號		
實習機構名稱						
實習機構地址						
單位負責人		電話		交通方式		
工作性質						
實習時間	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					
科教學研究會 意見及決議						☐ 符合
						☐ 不符合

導師	科主任	實習組長	實習主任

附件四

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學生校外教育訓練(實習)機構評估表

一、實習合作廠商基本資料：

企業名稱		負責人	
地址			
電話	()	傳真	
營利事業登記證	商業統一編號 (需檢附證明)	設立日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資本額	新台幣 元整	員工人數	人

二、基本條件檢核：

序	檢核項目	檢核結果及說明
1	宿舍	☐ 不提供宿舍 ☐ 提供宿舍： ☐ 部分水電費自付 ☐ 不另收水電費
2	生活津貼	每月生活津貼淨所得約_____至_____元
3	膳食	☐ 免費供膳 ☐ 扣薪供膳 ☐ 不供膳 ☐ 依學生意願
4	實習生勞工健保	☐ 依規定辦理投保 ☐ 未辦理
5	團體保險	☐ 依規定辦理投保 ☐ 未辦理
6	勞工安全衛生相關法令	☐ 最近無違反規定之紀錄 ☐ 經查曾有違反規定之紀錄
7	勞動法規	☐ 最近無違反規定之紀錄 ☐ 經查曾有違反規定之紀錄
8	全民健康保險	☐ 由公司辦理投保 ☐ 依附家長 ☐ 未辦理
9	核准登記證明文件	☐ 商業登記 ☐ 公司登記 ☐ 營業登記
10	消防安全檢查證明文件	☐ 檢具合於期限之消防安全檢查證明文件 ☐ 檢附安全衛生設施定期自我檢核表

三、一般設施評估：

序	檢核項目	符合	不符合	改善建議
1	職場內外空間之整齊及清潔	☐	☐	
2	設備定期維護保養及紀錄資料	☐	☐	
3	公司有員工福利制度	☐	☐	
4	廠房內採光明亮及定期維護	☐	☐	
5	廠房內空氣流通	☐	☐	
6	廠房內有毒性或噴漆及灰塵多之處所處理設施	☐	☐	
7	廠房內有廢棄物之整治及排水設施	☐	☐	
8	噪音在標準分貝(90 分貝)之內	☐	☐	
9	有防噪音設施	☐	☐	
10	有消防設施及定期維護	☐	☐	
11	依規定辦理消防訓練	☐	☐	
12	機具均有安全防護設置，並有安全標誌	☐	☐	
13	餐廳整潔及衛生(無設置餐廳者免填)	☐	☐	
14	有醫護設置	☐	☐	
15	有必要急救箱	☐	☐	

四、實習生權益重點檢核：

序	檢核項目	符合	不符合
1	可配合教師每 2 星期至少一次「不預告」訪視。	☐	☐
2	不會超時訓練實習生、向實習生推銷產品。	☐	☐
3	實習生每日訓練時間不得超過 8 小時。	☐	☐
4	實習生每 2 星期受訓總時數不得超過 80 小時。	☐	☐
5	未滿 16 歲實習生不得於午後 8 時至翌晨 6 時之時間內接受訓練。	☐	☐
6	實習生年滿 16 歲不得於午後 10 時至翌晨 6 時之時間內接受訓練。	☐	☐
7	實習生繼續受訓 4 小時，至少應有 30 分鐘之休息。	☐	☐
8	實習生受訓期間，每 7 日至少應有 1 日之休息，作為例假。	☐	☐
9	實習生受訓期間，遇有勞基法規定應放假之日，均應休息，亦可擇日另休。	☐	☐
10	實習生每日含訓練及中間休息時間，合計不得超過 12 小時。	☐	☐
11	有專人負責實習合作業務及輔導技能課程。	☐	☐
校外教育訓練(實習)機構評估小組評估結果： ☐ 通過 ☐ 不通過			

檢核人	科主任	實習組長	實習主任	校長

附件五

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學生校外教育訓練(實習)報告

實習項目		實習日期	年____月____日(星期____)		
實習單位		實習生	姓名		備註
			班級		
			座號		
當日實習 內容描述					
感想與檢討					例： 覺得興奮 覺得困惑 覺得氣憤 感動的事
實習單位 指導老師簽章 (或評語)					
學校單位 輔導老師評語					

輔導老師簽名：

附件六

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學生校外教育訓練(實習)成績考核表

科別：_____ 班級：_____ 座號：_____ 學生姓名：_____

訓練(實習) 機構名稱			訓練(實習) 機構電話		
訓練(實習) 機構地址			負責人		
訓練(實習) 時間	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天數		時數
訓練(實習)工 作內容及性質					
評分項目	分項比重 (%)	得分	考核人評語		
出勤情形	20				
服務情形	20				
訓練(實習) 技術及成效	20				
訓練(實習) 報告	20				
工作安全 與衛生習慣	20				
合計	100				
訓練(實習) 單位主管 簽章			考核人員簽章		

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件七

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學生校外教育訓練(實習)學分抵免成績總表

科別：_____ 抵免科目：_____

班級	座號	學生姓名	訓練(實習)機構 考核 (60%)	輔導教師 考核 (20%)	訓練(實習)報告 (20%)	總分	時數	抵免學 分數	備註

※本表請輔導老師於學生訓練(實習)完畢填報後送本校實習組辦理學分採認事宜。

※抵免學分數由本校實習組依審查表填報。

輔導(任課)教師	科主任	實習組長	實習主任	校長

附件八

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學生校外教育訓練(實習)家長同意書

茲同意本人子女就讀本校_____科_____號_____同學，在學期
間於寒暑假、例假日或課餘時間，申請校外教育訓練(實習)期間自____年__月__
日起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往_____企業(公司)
實習，教育訓練(實習)期間學生應注意自身安全及衛生，遵守實習機構與學校
之規定，並聽從機構單位指導。

此 致

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家長姓名(或監護人)：

(簽章)

住 址：

連絡電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